平安日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2 年 9 月 16 日

送出日期：2022 年 9 月 30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平安日增利货币	**基金代码**	000379
下属基金简称	平安日增利货币 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00379
下属基金简称	平安日增利货币 B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10208
基金管理人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2 月 3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罗薇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 年 6 月 13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2 年 8 月 15 日
基金经理	李可颖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 年 8 月 5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0 年 12 月 21 日
其他	本基金自 2020 年 9 月 14 日起增设 B 类份额，原基金份额自动转换为 A 类份额。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投资风险和保持基金资产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存款、同业存单，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根据对未来短期利率变动的预测，确定和调整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对各类投资品种进行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方法，确定和调整参与的投资品种和各类投资品种的配置比例。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稳定的当期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注：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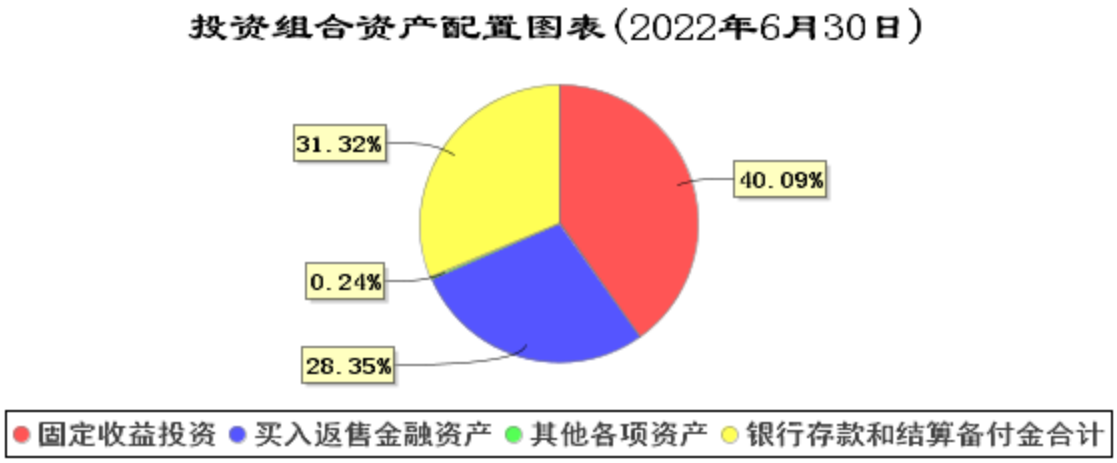

注: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收益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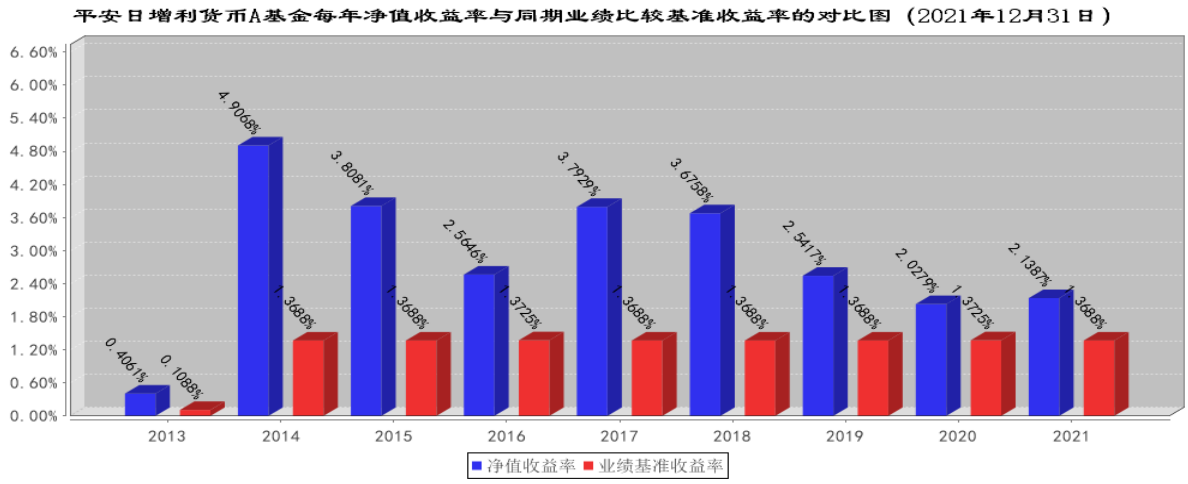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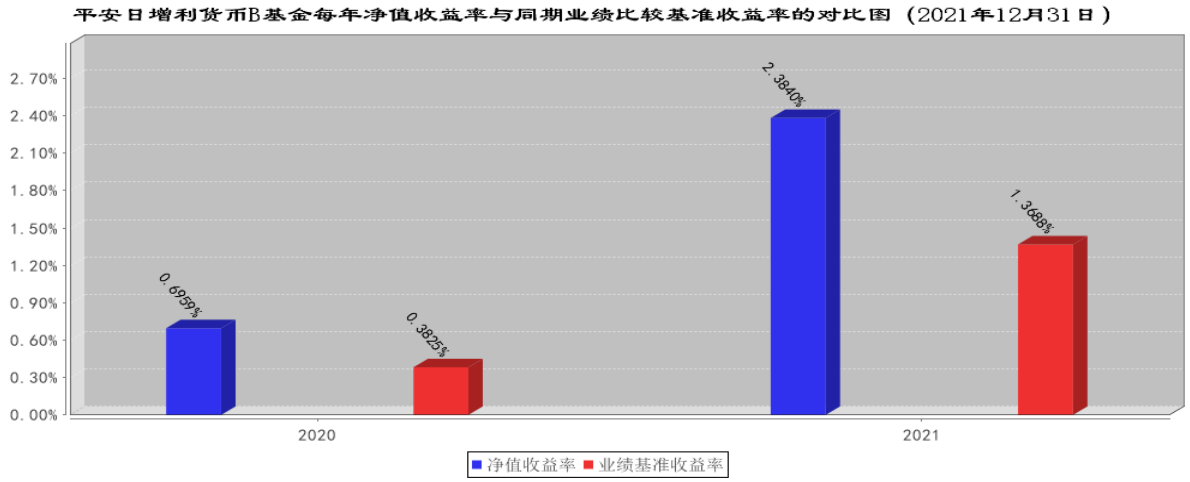

注：1、数据截至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正式生效。本基金自 2020 年 9 月 14 日起增设 B 类份额，原基金份额自动转换为 A 类份额。

3、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注:本基金在一般情况下不收取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33%	
托管费	0.05%	
销售服务费	平安日增利货币 A	0.25%
	平安日增利货币 B	0.01%
其他费用	会计师费、律师费、审计费等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投资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包括：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其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和技术风险、管理风险、合规风险以及其它风险等。

本基金的特有风险：由于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作为现金管理工具，必须具备较高的流动性。基金日常运作可能面临较大金额的申购赎回资金的进出，另外，季节性资金流动情况也是造成本基金流动性风险的一个重要因素。同时为应对赎回进行资产变现时，可能会由于货币市场工具交易量不足而面临流动性

风险。

由于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可能面临较高流动性风险以及货币市场利率波动的系统性风险。货币市场利率的波动会影响基金的再投资收益，并影响到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对于因本合同的订立、内容、履行和解释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不愿或者不能通过协商、调解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位于深圳的深圳国际仲裁院进行仲裁。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平安基金官方网站

网址：www.fund.pingan.com 客服电话：400-800-4800（免长途话费）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